

(26)

华南工	分类号	卷号	件号
2007年	XZ12	5	2

# 华南理工大学

华南工校[2007]28号

## 关于印发《华南理工大学教师职业道德 行为规范》的通知

各学院，校直属单位，机关各部门：

为加强我校教师职业道德建设，学校制定了《华南理工大学教  
师职业道德行为规范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

# **华南理工大学教师职业道德行为规范**

为加强我校教师职业道德建设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和《公民基本道德规范》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本行为规范。

## **一、热爱祖国，服务人民**

1.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忠于人民的教育事业，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人才观；
2. 树立以“八荣八耻”为内容的社会主义荣辱观，树立崇高的理想，奉献社会、服务人民。

## **二、遵纪守法，严于律己**

3. 遵守宪法和法律，树立正确的法律意识和高度的责任意识，坚持依法执教；
4. 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，积极完成教学、科研、社会服务等各项任务；爱护公共财产，节约学校资源。

## **三、顾全大局，团结协作**

5. 热爱学校，树立全局观念，自觉维护学校声誉和合法权利；
6. 树立团队精神，加强学科之间沟通，正确处理个人与学院、个人与学校的关系。

## **四、敬业爱岗，尽职尽责**

7. 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，积极更新教育理念，不断改进教学内容、方法、手段，努力提高教学水平；
8. 热爱本职工作，认真履行教师职责，遵循教育规律，从严治学，从教执教；积极参加教育教学改革，自觉参加学校绩效考核。

## **五、崇尚科学，探索求新**

9. 在工作中遵循科学规律，树立科学态度，发扬科学精神，不断更新自己的知识，时刻关注本学科最新发展动态，掌握本学科最新研究成果；
10. 大胆探索，勇于实践，坚持开展科学研究，不断提高创新能力，

积极投身成果转化、技术创新和产业开发。

## 六、教书育人，关爱学生

11. 以学生为本，言传身教，尊重和鼓励学生健康个性的发展，做学生的良师益友；

12. 严格要求学生，注重启发和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新精神，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，增强学生服务社会的责任意识和国际竞争能力。

## 七、以身作则，为人师表

13. 树立师表意识，自觉加强师德修养，树立高尚的道德情操和崇高的人生理想；以身作则，真诚坦荡，遵守社会公德；

14. 仪容仪表整洁大方，言谈举止得体端庄，自觉杜绝一切有失教师身份的言论和行为。

## 八、作风正派，求真务实

15. 廉洁从教，自觉维护教师形象，不因各种利益诱惑而丧失原则，不利用职务之便牟取私利；

16. 树立良好的学风和高尚的学术道德，不图虚名，抵制浅薄浮躁、急功近利的学术风气的影响和侵蚀；抵制任何形式的伪造、剽窃、抄袭他人教学科研成果的不正之风，反对学术腐败。

**主题词：高等学校 教师职业道德 规范 印发 通知**

华南理工大学办公室

2007年9月7日印发

(共印100份)